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T Vis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天宏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4)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中天宏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及現時可得之資料，儘管於本期間來自可再生能源業務的收益增加，預期本集團於本期間將錄得股東應佔淨虧損不少於約150百萬港元，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東應佔淨虧損約108百萬港元。

董事會認為，預期淨虧損主要是由於以下因素的綜合影響(其中包括)，(i)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爆發，嚴重影響建築行業並導致可供招標的項目數量減少，因此本集團於本期間僅獲授七份地基工程及配套服務的新合約，及並無獲授一般建築工程項目的新合

約；(ii)就建築項目確認的收益減少但產生的成本增加，原因為手頭上部份建築項目處於暫停或竣工階段，故此錄得負毛利率；(iii)於不同土壤類型的若干地質區使用的混凝土樁柱需求減少，致使本期間未有錄得銷售；及(iv)就兩個項目與客戶調解後簽署和解契據，因而錄得重大的合約資產虧損。

儘管預期本期間股東應佔淨虧損，董事會認為其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在沒有不可預見的情況下，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的營運資金為其業務營運提供資金，同時可履行自本公告刊發日期起未來最少十二個月的財務責任。

本盈利警告公告僅基於管理賬目及現時可得之資料，有關資料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確認或審閱，亦可能根據最新資料進行進一步調整。本公司正落實本期間的全年業績，而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有關本期間的全年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於2021年3月31日刊發。

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天宏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何俊傑

香港，2021年3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吳瑞先生、何俊傑博士、利啟麟先生及郭劍峰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即杜毅女士、葉文珊女士及陸齊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伍綺琴女士、黃永昌先生及湯大杰博士。